桂平市2022年特岗教师招聘工作方案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党委编办、财政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2年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桂教特岗〔2022〕1号）文件精神，为做好我市2022年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确保招聘工作顺利有序进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组织领导

为加强桂平市2022年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桂平市特岗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市长担任，副组长由分管副市长担任，成员由市政府办、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教育局、财政局、人社局、卫健局、公安局等部门人员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

二、招聘计划

经自治区教育厅、党委编办、财政厅、人社厅批准，2022年桂平市“义教特岗”教师招聘计划共310名，其中初中210名、小学100名。详情见下表：

|  |  |
| --- | --- |
| 学校类别 | 2022年桂平市“义教特岗”教师招聘计划 |
| 合计 | 政治 | 语文 | 数学 | 物理 | 化学 | 生物（科学） | 历史 | 地理 | 信息技术 | 英语 | 体育 | 音乐 | 美术 | 心理学 |
| 农村初中 | 210 | 5 | 30 | 30 | 30 | 15 | 10 | 10 | 15 | 10 | 30 | 15 | 3 | 3 | 4 |
| 农村小学 | 100 |  | 25 | 25 |  |  |  |  |  | 5 | 15 | 5 | 15 | 5 | 5 |
| 合计 | 310 | 5 | 55 | 55 | 30 | 15 | 10 | 10 | 15 | 15 | 45 | 20 | 18 | 8 | 9 |

|  |
| --- |
|  |

三、招聘对象和报考条件

（一）招聘对象

以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毕业生为主，鼓励本科师范专业毕业生应聘，小学岗位和初中音乐、美术、地理、生物岗位可适当招聘师范类专科毕业生。

（二）报考条件

1.政治素质好，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党的各项方针、政策，热爱教育事业，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品行端正，遵纪守法。符合《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普通话水平、身体条件和心理条件。符合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要求，无刑事犯罪记录和其他不得聘用的违法记录。

2.年龄不超过 30 周岁（截至报名首日未满31周岁，即1991 年7月11日以后出生）。

3.普通高校往届本科、师范类专科毕业生需具有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对于在2021年、2022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受疫情影响地区的考生可持教师资格考试（NTCE）笔试成绩单或面试成绩单“受疫情影响”栏标注为“是”报名。应届本科、师范类专科毕业生是否取得教师资格证书不作为报考条件要求。

4.报名人员应同时符合教师资格条件要求和招聘岗位要求

（1）教师资格条件要求：具有相应学科和相应层次教师资格证，即应聘初中岗位的考生，须取得初中及以上的教师资格证，且教师资格证的任教学科与招聘岗位学科一致；报考小学岗位的考生，须取得小学及以上的教师资格证，且教师资格证的任教学科与招聘岗位学科一致（报考小学语文和小学数学岗位，对教师资格证学科无要求）。

（2）招聘岗位要求：应聘初中岗位的考生，所学专业与拟任教学科原则应一致；应聘小学岗位的考生，没有对应专业岗位的考生，按文理科报考小学语文或小学数学岗位；报考英语、音乐、美术、体育岗位的考生，所学专业必须与岗位学科一致。

5.参加过“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且有从教经历的志愿者和参加过半年以上实习支教的师范院校毕业生同等条件下优先。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1.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2.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人员。在事业单位和特岗教师招聘中被认定有违纪违规行为且被记入诚信档案库，目前仍在惩戒期的人员。

3.服务期未满的定向培养人员（即小学全科教师、小学壮汉双语教师、县级中等职业学校定向培养教师）、特岗教师。

4.在职在编公职人员。

5.现役军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招聘方式

采用笔试和面试考核的方式。笔试考试内容为教育基础知识，试题由市教育局组织专家命题；面试考核主要是根据申请认定教师资格要求的身体条件对考生的形体仪表和语言表达等方面进行考评。考试所需经费由市财政拨付。

五、招聘程序及时间安排

（一）招聘工作在桂平市特岗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进行，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教育局、财政局、人社局、卫健局、公安局等部门共同参与，市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具体考务工作由市教育局牵头组织实施。

（二）招聘工作由网上报名及资格审查、现场资格复审、面试考核、笔试考试、考核、体检、公示拟聘人员名单、公布聘用名单、签订聘用合同并上岗任教等程序组成。

1.网上报名及资格审查

（1）报名方式：本次招聘报名及资格审查采取网络方式进行，不设现场报名，不收取报名费。符合条件的应聘者登录广西特岗教师招聘网（网址：http://tgjszp.gxeduyun.edu.cn），按要求如实填写报名信息，包括本人基本信息和报考岗位信息等。

（2）报名时间：2022年7月11—18日，逾期不予受理。

（3）资格审查：由市教育局在网上对报考人员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说明原因。网上资格审查工作于7月21日完成。请应聘人员认真阅读《桂平市2022年特岗教师招聘工作方案》和《关于做好2022年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桂教特岗〔2022〕1号），了解招聘岗位的相关信息，选择符合条件的岗位进行报名，提交报名信息后请密切关注自己的审核情况，并保持电话畅通，随时关注短信和报名系统反馈意见，如“审核状态”为“退回重报”时，应及时根据审核意见内容修改完善报考信息后并再次“点击报考”。因报考人员未能及时将报名系统退回重报的报名信息修改完善后再次提交的，后果由报考人员个人承担。

（4）报名及资格审查注意事项：

①报考人员应对在网上提交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因网上报名提交的申请材料不真实、不完整或者错误填写报名信息，而造成网上资格审查不通过等后果，由报考人员自行承担责任；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即取消考试资格或聘用资格，所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其本人承担。

②报考人员只能选择一个县（市、区）的一个职位进行报名；不能用新、旧两个身份证同时报名，报名与考试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

③已与我市达成就业意向的毕业生必须在上述时间范围内在网上报名（未在网上报名的，视为自动放弃应聘处理）。

④报考人员恶意注册报名信息（比如用虚假信息报名等），扰乱报名秩序的，将参照公务员考试录用违纪违规的有关规定处理，记入招聘考试诚信档案库。

（5）网上报名结束后，我市将于7月21日后在广西贵港桂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网址： http://www.guiping.gov.cn/首页下方的“信息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社会公益事业”→“教育领域”→“教育政策与规划”）和桂平市教育局官方微信公众号“桂平教育”公布网上资格初审合格人员名单，请各报考人员注意查询。

2.资格复审和面试考核

资格复审与面试考核同步进行。资格复审与面试考核定于7月23-24日进行，地点在西山镇中心小学，具体要求另行公告。请各报考人员密切关注“广西贵港桂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教育领域和桂平市教育局官方微信公众号“桂平教育”的公告和通知，并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和要求接受现场资格复审和面试考核。

（1）资格复审

招聘前对网上资格初审合格的报考人员必须进行资格复审,主要验证报考人员的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等求职材料。如所提供证件与原通过网上资格初审提供的信息不相符的则取消招聘资格。复审不合格者,取消应聘资格。资格复审时要求本人亲自来核验（同时进行面试考核，请考生验证当天上午7：30前到达），凡在规定时间内未到场参加资格复审的报考人员，视为自动放弃应聘资格，不得进入面试考核程序。

（2）面试考核

面试考核的主要内容是对报考人员的五官、四肢、形体、动作协调、普通话水平、语言组织能力与表达能力、思辨能力等方面进行考评。面试结论分为“合格”与“不合格”，面试合格的应聘者才有资格参加笔试。

面试考核结束后在“广西贵港桂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桂平市教育局官方微信公众号“桂平教育”公布入围笔试人员名单，请各报考人员务必密切关注网站的公告和通知。

3.笔试考试（由市教育局统一命题、统一组织评卷）

（1）考试对象：面试考核合格的报考人员（硕士研究生免笔试）。

（2）考试内容：教育基础知识。

（3）笔试考试预计在7月底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公告。请各报考人员关注“广西贵港桂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桂平市教育局官方微信公众号“桂平教育”的公告和通知，并按规定的时间、地点领取准考证和参加笔试考试。笔试成绩在笔试结束核准后当天在考点张榜公布。

4.录取办法

资格审核、面试考核和笔试考试结束后，根据考生笔试成绩及报聘岗位计划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上线人员名单。出现成绩并列的，按以下条件顺序优先：

①参加过“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且有从教经历的志愿者优先；

②参加过半年以上实习支教的师范院校毕业生优先；

③学历层次高者优先；

④师范类优先；

⑤非师范类持有教师资格证优先；

⑥面试成绩高者优先；

⑦桂平籍生源地优先；

⑧同类专业：A：以一本、二本学校依次优先；B：同类学校以在校专业成绩、实习成绩、优秀学生干部、三好学生择优确定。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桂教师范〔2010〕53号文件规定，各学科岗位专科毕业生录取人数不能超过该学科岗位录取人数的15％，小学招聘岗位及初中音乐、美术、地理学科按本科生、专科生分别排名。

5.考核

市教育局根据笔试成绩按招聘岗位计划1：1的比例确定考核对象。属于往届毕业生的需提交户口所在乡镇（街道）公安部门开具的遵纪守法证明，市教育局对考核合格的考生名单进行公布。

6.体检

经考核合格的人员确定为体检人员，由市教育局组织体检人员到具有规定资质的医疗机构进行体检，体检时间、地点及有关要求另行通知。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执行。体检费用由报考人员承担。对体检不合格的，不得聘用。如自动放弃聘用资格或体检不合格有岗位空缺，可以按笔试成绩排名顺序从高到低依次递补。市教育局对体检合格的报考人员名单进行公布。报考人员对体检鉴定不合格有异议的可以向市教育局书面申请复查1次，由市教育局组织申请复查人员到符合规定条件的医院复检，并作为最终的体检结果。

7.确定拟聘人员及公示

经过体检且合格的报考人员，由市教育局确定为拟聘人员，并由市教育局将拟聘人员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期7个工作日。

8.公布聘用名单

经公示无异议的拟聘人员，由市教育局商人社局、市委编办、财政局后报市人民政府审批，由市教育局按规定公布名单，并报自治区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9.签订聘用合同并上岗任教

市人社局、教育局按照公办教师的录用办法，由市教育局统一派遣到学校任教，并指导学校与受聘教师签订聘用合同。受聘教师必须服从统一安排，若在规定时间内不报到或不服从安排者，取消聘用资格。相关政策按桂教特岗〔2022〕1号文件执行。

受聘教师到学校报到时间：2022年9月5日前（具体时间由市教育局确定并通知）。

六、招聘纪律

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的通知》（桂人社发〔2011〕155 号）和《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面试工作规则（试行）〉的通知》（桂人社发〔2012〕79 号）精神对特设岗位教师进行招聘。整个招聘工作必须按照“公开、公平、自愿、择优”的原则进行，严格执行有关政策规定，接受监督部门和社会各界的监督，严禁在招聘工作中循私舞弊，弄虚作假。对违反规定的单位和个人，一经查实，将按规定严肃处理。

七、招聘要求

特岗教师服务期为3年，服务期满考核转岗工作严格按照《关于做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特设岗位教师服务期满考核转岗工作的通知》（桂教师范﹝2009﹞ 21号）执行，3年聘期内，没有教师资格证的特岗教师须积极参加教师资格考试，并取得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对于服务期满3年且还未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的特岗教师，3年后不能转岗。

八、信息公告

我市教师招聘类的信息公告均发布在广西贵港桂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网址：http://www.guiping.gov.cn，在首页下方的“信息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社会公益事业”→“教育领域”→“教育政策与规划”栏目查看）和桂平市教育局官方微信公众号“桂平教育”，不再另行通知。报考人员应自行及时上网查阅各项公告、通知、公示等事宜，因报考人员原因未能参加下一步招聘程序的，责任由报考人员本人承担。

招聘联系电话：桂平市教育局人事股0775-3388037，3370977。

特别提示：

1.根据往年情况，部分报考人员在选择职位到正式报名过程中受谨慎观望心理支配，拖延到最后时间才报名。因资格审查时间滞后于报名时间，如报考人员过于集中在后期报名，导致招聘单位无法及时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报考人员，将错失改报其他职位的机会。而且，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如果报名人数过于集中，也容易造成报名系统网络拥堵，影响顺利报名。建议考生要合理安排时间，不要过多等待观望，应根据自身条件选择合适的岗位，尽早完成网上报名的各项流程。同时密切关注审核结果，“通过审核”和“没有通过”的不能再修改提交，退回去的按审核意见自行更改，并在报名截止时间前提交（请注意：退回重报，是要求本人做修改后，重新选择报考岗位再次提交完成报名操作，不是改了信息就可以了），否则后果自负。

2.从资格审查到招聘工作结束，报考人员应保证报名时所留电话号码联系畅通，因电话联系不畅造成无法通知报考人员本人的，后果由报考人员本人负责。

3.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目前社会上出现的任何以特岗教师考试命题组、专门培训机构等名义举办的辅导班、辅导网站或者发行的出版物、辅导资料、上网卡等，均与教育局无关。敬请广大报考人员提高警惕，切勿上当受骗。

桂平市特岗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

 2022年7月8日